

证券代码：300470

证券简称：中密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8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5,352,57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密控股	股票代码	3004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虹	梁玉韬	
电话	028-85361968	028-85542909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四路八号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四路八号	
电子信箱	chenhong@sns-china.com	vincentliang@sns-ch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3,105,616.78	573,343,948.38	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119,834.62	150,690,605.79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182,715.52	138,609,928.76	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526,160.07	58,000,384.85	33.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76	0.7288	8.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76	0.7265	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0%	6.44%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01,716,850.26	2,780,703,928.51	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69,300,277.35	2,386,516,949.94	3.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08%	45,970,265.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9%	25,574,2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80%	10,001,600.00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4.53%	9,426,333.00	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3.01%	6,261,367.00	0.00		
施罗德投资管	境外法人	2.64%	5,492,700.00	0.00		

理（香港）有限公司一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 A 股（交易所）						
黄泽沛	境内自然人	1.86%	3,873,600.00	0.00		
何方	境内自然人	1.59%	3,304,800.00	2,478,6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48%	3,075,642.00	0.00		
陈虹	境内自然人	1.45%	3,020,800.00	2,265,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310.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11.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9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2.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3.66%，产品综合毛利率 51.19%，同比下降 1.59%，经营业绩仍然保持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机械密封板块，增量业务方面化工项目较多，由于执行复杂且周期长的国际业务订单增加导致干气密封产品交付量有所下降，天然气长输管线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导致部分增量业务项目毛利率低于往年，存量业务收入增长明显，综合带来机械密封板块收入增长及相对稳定的毛利率；橡塑密封板块，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恢复，收入同比增长明显，但进口原材料的持续涨价对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特种阀门板块，由于上半年市场需求不够旺盛导致市场竞争极度激烈，产品价格承压，收入与毛利率均不甚理想。

（二）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公司实际控制人省机械院的股东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3 年 1 月，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省机械院的通知，省机械院的股东由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持股 90%）、四川省财政厅（持股 10%）变更为四川省财政厅（持股 10%）、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90%），由四川省财政厅代表四川省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已完成，省机械院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和持股比例不变，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2、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同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181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79,504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08,171,277 股的 0.7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股票已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上市流通。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及 2023 年 3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参与设立振兴中密基金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2 亿元与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振兴兴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设立振兴中密基金。2023 年 4 月，振兴中密基金完成工商注册登记，2023 年 6 月，振兴中密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首期投资款 4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9 月 13 日、2023 年 4 月 4 日、2023 年 6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回购公司股份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后续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00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股份回购工作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完成，本轮回购股份工作共计回购股份 2,818,700 股，最低成交价 33.18 元，最高成交价 41.28 元，成交总金额 104,200,187.35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5 月 5 日、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2 日、2022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10 月 10 日、2022 年 10 月 17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2022 年 12 月 2 日、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2 月 2 日、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4 月 4 日、2023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5、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6、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丁运秋女士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7、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补选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彭玮先生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补选丁运秋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成员如下：彭玮先生、丁运秋女士、何方女士、陈虹先生、黄学清先生（独立董事），其中彭玮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8、监事辞职暨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3 年 4 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丁运秋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职申请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时生效。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霍浩廷先生任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丁运秋女士的辞职申请生效。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霍浩廷先生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9、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王泽平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奉明忠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0、制订《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1、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08,171,27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818,700 股后的 205,352,5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676,288.5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如在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